

表件一

國立臺東大學 免修大一英文 申請表

申請學期：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申請學生	姓名：_____ 系級：_____ 系 _____ 年 _____ 班 學號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免修條件 (請打☑)	☐ 1.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考試--GEPT: 中高級複試(含)以上 ☐ 2. 托福 (TOEFL—ITP)：527 分(含)以上 ☐ 3. 電腦托福 (TOFEL—CBT)：197 分(含)以上 ☐ 4. 網路托福 (Internet-based TOEFL)：65 分 (含) 以上 ☐ 5. IELTS 聽說讀寫皆達到 5.5 以上 ☐ 6. 多益測驗 (TOEIC)：750 分(含) 以上
申請規定	1. 本校新錄取或已就學之學生，於入學前達上列標準任一項者，可免修大一英文。 2. 辦理時間：每學期開學後兩週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3. <u>申請免修大一英文 4 學分之學生，其通識學分仍為 28 學分，所免修 4 學分須改修其他通識課程。</u> 4. 申請人需檢附檢定合格證明文件影本 1 份，並提供正本，以供查驗。 ☐我已瞭解上述「免修大一英文」之相關規定， 並檢附外語檢定合格證明文件(正副本各一份)供查驗。 學生簽章：_____
審核	
①學生所屬學系	②通識教育中心 (開課單位)

※ 本表正本由通識教育中心留存，影本送交教務處課務組、註冊組、學生所屬學系、學生本人各存一份。